



# 柳州市政府采购

## 合同书

项目名称: 信息系统商用密码测评及等级保护测评

项目编号: LZZC2025-G3-990951-RXZX

合同编号: 12N49859939820252004

采购计划文号: LZZC2025-G3-02570-001、LZZC2025-G3-02570-002

甲方: 柳州市电化教育站

乙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柳州市分公司

签订合同地点: 柳州市



## 1. 合同书

合同编号: 12N49859939820252004采购计划号: LZZC2025-G3-02570-001、LZZC2025-G3-02570-002采购编号: LZZC2025-G3-990951-RXZX采购人(甲方): 柳州市电化教育站供应商(乙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柳州市分公司签订地点: 广西柳州市 签订时间: 2025.12.19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项目一览表(金额:人民币)

序号	服务或产品名称	服务提供商或生产开发厂家	品牌、规格型号	①数量及单位	②单价(元)	③金额(元)(①×②)	备注
1	智能密码钥匙	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奥联信安、KEY V1.0	30个	55.00	1650.00	/
2	国密浏览器	北京海泰方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泰方圆、SHM1602-G V5.0	30套	241.00	7230.00	/
3	国密SSL站点证书	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新疆CA、数字证书服务	3项/年	9000.00	27000.00	/
4	商用密码	深圳奥联	奥联信	3项	120000.00	360000.00	



	对接改造服务	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安、技术服务				
5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等保测评	山东维平信息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维平、技术服务	3项	120000.00	360000.00	/
6	服务器密码机	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奥联信安、SJJ1631 V4.0	2台	70000.00	140000.00	/
7	密钥管理系统	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奥联信安、ID-KMS V1.0	1套	120000.00	120000.00	/
8	文件透明加解密系统	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奥联信安、OLYM-TEFS V1.0	1套	95000.00	95000.00	/
9	安全接入网关	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奥联信安、SJJ1980 V2.0	2台	70000.00	140000.00	/
10	视频加密服务器	深圳奥联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奥联信安、OLYM-CD V1.0	2台	60000.00	120000.00	/
11	智能密码钥匙	深圳奥联信息安全	奥联信安、KEY	50个	55.00	2750.00	/



		技术有限 公司	V1.0				
12	安全接入 终端	深圳奥联 信息安全 技术有限 公司	奥 联 信 安、RSC-S V1.0	24 台	1150.00	27600.00	/
13	商用密码 应用安全 性评估及 等保测评	山东维平 信息安全 测评技术 有限公司	山 东 维 平、技术 服务	1 项	120000.00	120000.00	/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b>壹佰伍拾贰万壹仟贰佰叁拾元整</b> 小写：¥ <b>1521230.00</b>							
项目交付：合同签订后 2 周内完成与柳州市政务云密码资源对接及系统密码应用改造；改造完成后出具密评报告并向柳州市密码管理部门备案；等保测评报告需在整改完成后 15 天内出具并向网安部门备案。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3、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 周内完成与柳州市政务云密码资源对接及系统密码应用改造；改造完成后出具密评报告并向柳州市密码管理部门备案；等保测评报告需在整改完成后 15 天内出具并向网安部门备案，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并具备验收条件后应及时书面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并审核后七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及监理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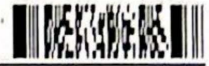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2项约定执行：

1、一次性支付；

2、分期支付：

(1)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办理。（实际付款时间以财政资金到账为准）

(2) 本项目无预付款，签订合同后，乙方软硬件设备安装完成，并完成与柳州市政务云密码资源对接及系统密码应用改造，经甲方验收合格，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30%，完成商用密码测评及等级保护测评并出具测评报告，通过项目验收后 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70%。（不计利息）。



注:乙方应充分评估自身情况并自愿承担由于政策调整和社会经济环境现状造成的资金结算的风险。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无。

###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滞纳金,该滞纳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滞纳金累计超过合同金额的5%的,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



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中标通知书;
- 2、开标一览表;
- 3、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 4、投标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5、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其它

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甲乙双方各三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柳州市电化教育站	乙方（章）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柳州市分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合同专用章 62040031048	2025年12月19日 合同专用章 2020035903
单位地址：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 启元广场A座24层	单位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 潭中东路5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张锋	委托代理人：李娟
电话：0772-5378972	电话：1867720537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 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	账号：4500162365205050988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45026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与合同附件一致。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与合同附件一致。	
3、保修期责任：与合同附件一致。	
4、其他具体事项：与合同附件一致。	
甲方（章）	乙方（章）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请另加附件



共

三十八